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批前公示

根据《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规定，现将以下行政案件进行批前公示，公开征询意见。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年7月23日

一、公示内容

(一) 案件编号：建管示2025-056号

(二) 申请单位：广东振东新材料有限公司

(三) 申请内容：年产7万吨造纸淀粉及淀粉基改性新材料项目一号生产车间（含仓库）《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四) 项目位置：东海岛疏港大道北侧、中科用地西南角以南

(五) 建设规模：见附图

二、公示期限

2025年7月23日至2025年8月1日

三、反馈

(一) 申请人、利害关系人权利：依法享有陈述权、申辩权和听证权。可通过信函或网络的方式反馈意见或者提出听证申请。

(二) 反馈方式：

1、信函反馈，请至件湛江市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泰华大厦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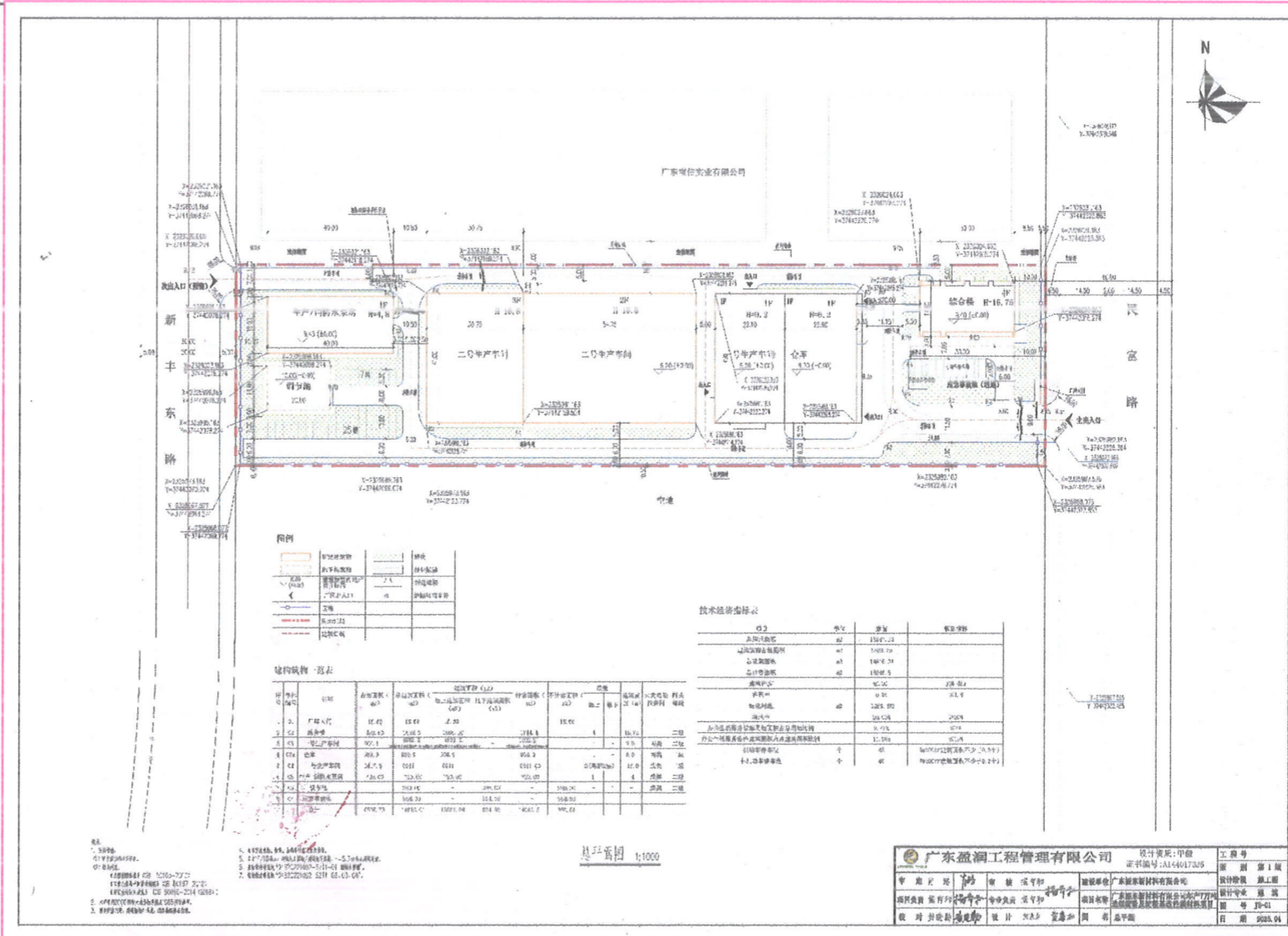
2、网络反馈，请将意见发送至邮箱：3628166@163.com。

3、有效反馈期限：2025年7月23日至2025年8月1日

信件邮戳日或电子邮件提交时间不应超过反馈期限最后一天的24:00，逾期视为无效，不予参考。

4、反馈须知：必须注明案件编号和真实姓名、联系电话、联系地址、邮政编码，如反馈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导致无法核实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

年产7万吨造纸淀粉及淀粉基改性新材料项目规划总平面图和效果图



规划总平面图



效果图